

证券代码:600104 证券简称:上汽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9
债券代码:155709 债券简称:19 上汽 01
债券代码:155847 债券简称:19 上汽 02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为积极配合上海市疫情防控工作,本次股东大会为现场结合线上方式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9,306,899,41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0.8885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 11,683,461,365 股,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77,620,661 股,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故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11,505,840,704 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陈虹董事长主持。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1 位董事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并向公司请假;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2,195,885, 99,9497, 4,227,933, 0.0454, 452,399, 0.0049

2.议案名称: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2,233,361, 99,9499, 4,169,157, 0.0448, 496,899, 0.0053

3.议案名称: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2,195,885, 99,9495, 4,236,533, 0.0455, 467,299, 0.0050

4.议案名称: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5,453,317, 99,9845, 1,413,200, 0.0152, 32,900, 0.0003

5.议案名称: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4,346,217, 99,9726, 2,462,200, 0.0265, 91,000, 0.0009

6.议案名称: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1,309,410, 99,9399, 5,111,308, 0.0549, 478,699, 0.0052

7.议案名称: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4,287,929, 99,9719, 2,143,789, 0.0230, 467,699, 0.0051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281,959,709, 99,7330, 15,631,302, 0.1680, 9,308,406, 0.1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4,660,217, 99,9759, 2,215,600, 0.0238, 23,600, 0.0003

10.议案名称: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1,229,359,895, 90,7121, 125,832,496, 9,2849, 39,400, 0.0030

11.议案名称:关于上汽安吉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港海嘉汽车码头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192,185,517, 98,4132, 14,646,500, 1,5864, 34,400, 0.0004

12.议案名称:关于上汽大通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5,415,817, 99,9841, 1,449,200, 0.0156, 34,400, 0.0003

13.议案名称:关于南京依维柯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5,415,817, 99,9841, 1,449,200, 0.0156, 34,400, 0.0003

14.议案名称:关于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5,415,817, 99,9841, 1,449,200, 0.0156, 34,400, 0.0003

15.议案名称:关于上汽红岩汽车有限公司为其整车销售业务对外提供回购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305,415,817, 99,9841, 1,449,200, 0.0156, 34,400, 0.0003

16.议案名称:关于 2022 年度对外捐赠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192,185,517, 98,4132, 14,646,500, 1,5864, 34,400, 0.0004

1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Table with 5 columns: Share Type, Agree, Disagree, Abstain, Total. Row 1: A股, 9,232,968,624, 99,2056, 73,723,594, 0.7921, 207,199, 0.0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5 月 20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2 日。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外高桥工业园区武汉路中段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龚正乾先生。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5 人,代表股份 148,300,70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66.39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126,477,28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6.6125%。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21,853,42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9.7841%。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37,25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16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37,250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0167%。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石力

股票代码:000926 股票简称:福星股份 编号:2022-019

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20 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武汉市江岸区新华路 186 号福星国际商会大厦 28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谭少群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7.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34 人,代表股份 277,059,07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914,983,936 股的 30.280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9 人,代表股份 202,976,933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1837%;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25 人,代表股份 74,082,14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966%。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朱浩律师、杨雪清律师出席大会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2.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3.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4.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5.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6.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7.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长审批公司土地竞买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5,288,4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3609%;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6319%;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3,273,3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2.9300%;反对 1,750,6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9901%;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72%。该议案获得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22,286,14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8.9882%;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9320%;弃权 2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20,0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0799%。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274,301,279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0046%;反对 2,737,8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9882%;弃权 20